

证券代码：603477
债券代码：113648

证券简称：巨星农牧
债券简称：巨星转债

公告编号：2025-065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7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5年7月25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段利锋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在2025年度担保额度内增加被担保对象并调剂担保额度暨追加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事项的议案》

为了推动公司下属各子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扩大业务量，在有效评估风险和保证资金（资产）安全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同意追加的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600.00万元，追加后的担保总额度不超过608,600.00万元（含存量担保额度，在该担保总额度内循环使用）。其中，新增的担保额度不超过43,800.00万元用于公司对下属各子公司向饲料供应商采购原材料的货款提供担保（包括赊欠担保、开立商业承兑汇票提供承兑/保证、对供应商提供的融资产品提供反担保等），新增的担保额度不超过9,000.00万元用于公司对下属各子公司的优质养殖户、客户、合作伙伴等提供担保，新增的担保额度不超过7,800.00万元用于子公司巨星农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星有限”）对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提供担保（包括银行贷款担保、其他对外融资担保、履约担保等），具体情况如下：

1、新增的担保额度不超过43,800.00万元用于公司对下属各子公司（含担保授权期内以设立、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具有控制权的子公司）向饲料供应商采购原材料的货款提供担保（包括赊欠担保、开立商业承兑汇票提供承兑/保证、对供应商提供

的融资产品提供反担保等），其中，公司对资产负债率为 70%及以上的担保对象新增担保额度 26,600.00 万元，公司对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的担保对象新增担保额度 17,200.00 万元。在担保总额度范围内，公司可以将资产负债率为 70%及以上的担保对象的担保额度调剂给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的担保对象使用，可以在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之间进行调剂，可以在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担保对象之间进行调剂。本次新增担保额度的被担保对象公司下属各子公司（未包含担保授权期内以设立、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具有控制权的子公司）的相关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 保 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 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 近一期资产 负债率	截 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 担保额度	新增额度占 公司最近一 期经审计净 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 效期	是 否 关 联 担保	是 否 有 反担保
1. 资产负债率为 70%及以上的子公司									
巨 星 农牧	南 充 巨 星 农 牧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100%	87.55%	298.11	900.00	0.27%	自股东大会 通过之日起 至 2025 年 年度股东大 会召开前一 日止	否	否
	川 东 巨 星 (达州)畜 牧 有 限 公 司	100%	91.92%	86.16	1,200.00	0.36%		否	否
	绵 阳 巨 星 农 业 有 限 公 司	100%	83.53%	-	4,600.00	1.39%		否	否
	雅 安 巨 星 农 牧 有 限	100%	96.53%	-	2,700.00	0.82%		否	否

	公司								
	广元巨星 农业有限 公司	100%	84.96%	1,804.74	1,000.00	0.30%		否	否
	巨星农牧 有限公司	100%	80.23%	43,919.02	4,500.00	1.36%		否	否
	安徽巨星 农牧有限 公司	100%	116.82%	444.99	3,900.00	1.18%		否	否
	清远巨星 农牧有限 公司	100%	80.43%	—	1,200.00	0.36%		否	否
	重庆巨星 农牧有限 公司	100%	90.47%	1,575.84	4,100.00	1.24%		否	否

2. 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的子公司

巨 星 农牧	平塘巨星 农牧有限 公司	100%	50.37%	225.68	1,500.00	0.45%	自股东大会 通过之日起 至 2025 年 年度股东大 会召开前一 日止	否	否
	古蔺巨星 农牧有限 公司	100%	45.80%	14,912.65	1,500.00	0.45%		否	否
	泸县巨星 农牧科技	100%	65.23%	25,856.16	3,000.00	0.91%		否	否

有限公司								
叙永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100%	57.38%	5,906.30	1,200.00	0.36%		否	否
山东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100%	57.38%	149.01	5,700.00	1.73%		否	否
剑阁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100%	54.68%	44,093.76	1,800.00	0.55%		否	否
江西等筹备基地	/	/	/	5,000.00	1.52%		否	否

2、新增的担保额度不超过 9,000.00 万元用于公司对下属各子公司的优质养殖户、客户、合作伙伴等提供担保，用于购买公司产品、缴纳养殖保证金或用于新建、改扩建寄养猪场等。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 保 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 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新增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担 保 预 计 有效期	是 否 关 联 担保	是否 有 反担保
巨 星 农牧	优 质 养 殖 户、客 户、合 作 伙 伴 等	/	/	7,582.22	9,000.00	2.73%	自 股 东 大 会 通 过 之 日 起 至 2025 年 年 度 股 东 大	否	是

							会 召 开 前 一 日 止		
--	--	--	--	--	--	--	------------------	--	--

3、新增的担保额度不超过 7,800.00 万元用于子公司巨星有限对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提供担保（包括银行贷款担保、其他对外融资担保、履约担保等），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 70%及以上的担保对象新增担保额度 3,000.00 万元，向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的担保对象新增担保额度 4,800.00 万元。在担保总额度范围内，公司可以将资产负债率为 70%及以上的担保对象的担保额度调剂给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的担保对象使用，可以在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之间进行调剂，可以在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担保对象之间进行调剂。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 保 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 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 近一期资产 负债率	截 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 担保额度	新增额度占 公司最近一 期经审计净 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 效期	是 否 关 联 担保	是 否 有 反担保
1. 资产负债率为 70%及以上的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									
巨 星 有限	乐 山 巨 星 生 物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100%	79.36%	33.25	3,000.00	0.91%	自股东大会 通过之日起 至 2025 年 年度股东大 会召开前一 日止	否	否
2. 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的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									
巨 星 有限	乐 山 市 巨 星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100%	67.89%	-	800.00	0.24%	自股东大会 通过之日起 至 2025 年 年度股东大 会召开前一 日止	否	否
	古 蔺 巨 星 农 牧 有 限 公 司	100%	45.80%	-	4,000.00	1.21%		否	否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2025年度担保额度内增加被担保对象额度暨追加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决议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根据上述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决议及授权有效期为自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即2024年8月23日至2025年8月22日。

鉴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决议及授权有效期即将到期，为了保证相关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并确保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顺利推进，公司提请股东大会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决议及授权有效期延长12个月，即有效期至2026年8月22日。除对上述决议及授权有效期进行延长外，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有关方案、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等其他内容不变。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段利锋、唐春祥、苏宁、唐光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市值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司市值管理行为，切实维护公司、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市值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的品牌形象、商业信誉、股价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切实维护公司、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订《舆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提请公司拟于2025年8月14日15：00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9日